

证券代码：832710

证券简称：志能祥赢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北京志能祥赢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数码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

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非
- 会议列席人员：马春海、王玉勃、孟卓源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董事高全宏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

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王非（连任）、高全宏（连任）、任天虹（连任）、李福泉（连任）、宋永军（连任）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皆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志能祥赢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志能祥赢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